



诚源环保

NEEQ: 871386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CHENGYU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杨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德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周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公司基本情况，本着客观、真实、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带有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事项对公司的影响。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3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6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0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6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档案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诚源环保、本公司、公司	指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诚源、有限公司	指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宣城水务	指	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西华水务	指	西华县康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九江诚源	指	九江诚源水务有限公司
九江铭源	指	九江铭源水务有限公司
澳新水务	指	马鞍山澳新水务处理有限公司
澳新环保	指	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东大会	指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审计报告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的众会字(2025)第 05361 号审计的报告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即建设-经营-转让。指政府部门就某个基础设施项目与私人企业（项目公司）签订特许权协议，授予签约方的私人企业来承担该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和维护，在协议规定的特许期限内，许可其融资建设和经营特定的公用基础设施，并准许其通过向用户收取费用或出售产品以清偿贷款，回收投资并赚取利润。政府对这一基础设施有监督权，调控权，特许期满，签约方的私人企业将该基

		基础设施无偿或有偿移交给政府部门
--	--	------------------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CHENGYU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LTD		
法定代表人	杨峰	成立时间	2010 年 10 月 2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杨峰、余阳）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杨峰、余阳），一致行动人为（杨峰、余阳、龚德明）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主和供应业（D）-水的生产和供应业(D46)-污水处理及期再生利用(D462)-D462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以 BOT 模式投资、建设污水处理项目，并根据特许经营协议对其投资、建设的项目进行长期的运营和管理，为目标客户提供污水处理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诚源环保	证券代码	871386
挂牌时间	2017 年 4 月 27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2,8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丁英杰	联系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新台州大厦 20B
电话	0576-89066158	电子邮箱	cygfgs@126.com
传真	0576-88209889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新台州大厦 20B	邮政编码	318000
公司网址	http://www.cyhbjt.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056333598XG		
注册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新台州大厦 20B		

注册资本（元）	122,8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作为一家专业化的环保运营公司，公司以 BOT 模式投资、建设污水处理项目，并进行长期的运营和管理，为市政部门提供生活污水、工业污水处理服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目前公司拥有 3 项特许经营权，分布于安徽、河南两省。公司根据市政管网接入污水的成分和水量调整工艺运行参数，对污水进行多道工序处理，达标后外排，并收取污水处理费用。公司统一与项目所在地市政部门或市政管网经营单位结算，在一定时间（25-30 年）和区域范围内具有污水处理服务的排他权，可通过收取污水运营服务费获取稳定收益。公司通过 3 家全资子公司运营污水处理业务，各子公司商业模式不存在重大差异。

1.采购模式：公司采购主要包括基建设备采购和耗材采购两部分。基建设备采购是 BOT 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由公司投融中心负责，采用邀标、商业谈判等方式进行，由工程承包方负责公司 BOT 项目的基建和设备安装。耗材采购的主要产品包括：能源（电力）及处理药剂，由各子公司在运营中心统筹管理下负责，采用询价方式进行，具有采购职责的人员按物资价值和数量选择至少五家以上符合采购条件的供货商作为询价对象，并经对比后选出三家以上供应商，以保证符合公司实际采购综合要求。随着环保产业的发展，公司采购的产品均有多家供应商可以选择，公司采购均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综合性价比最优中标定价原则进行市场化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所经营的污水处理厂为项目所在地市政部门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市政管网污水接入后，公司根据污水成分和污水进水量及时调整工艺运行参数，对污水进行多道工序处理，达标后外排。在公司生产管理中，建立了环保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各设备操作规程、环保生产各类报表制度，确保企业各项生产活动有序、高效、安全进行。

3.销售模式：公司在取得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后，由项目所在地市政部门提供管网污水接入，根据污水量或保底水量进行收费，统一与项目所在地市政部门或市政管网经营单位结算，在一定时间（25-30 年）和区域范围内具有污水处理服务的排他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污水处理服务。各子公司采取 BOT 模式投资、建设污水处理项目，并根据特许经营协议对其投资、建设的项目进行长期的运营和管理。各子公司 BOT 项目均已取得当地政府授予的特许经营权且特许经营期限较长，由当地财政部门或其指定机构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主办券商核查相关特许经营权协议和污水处

理服务费支付凭证后认为，公司订单获取渠道合法合规。

4.盈利模式：公司通过获取特许经营权，承建 BOT 项目的污水处理项目，通过收取污水运营服务费获取稳定收益。公司污水处理厂均在与项目所在地政府签订的特许经营或排水服务协议中约定了保底水量条款，BOT 项目的特许经营协议确保了公司在一定区域范围内具有排他地处理市政管网污水的权利；而约定的保底水量条款确保了公司在市政管网污水提供不足的情况下能够保持正常运行，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积极的影响。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0,922,736.44	32,787,499.99	-5.69%
毛利率%	-25.38%	-13.3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20,998.62	-14,055,884.27	-24.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033,132.20	-14,552,325.24	-23.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58%	-10.3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03%	-10.74%	-
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1	-27.2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9,174,471.46	191,718,291.25	-1.33%
负债总计	85,447,995.03	70,470,816.20	21.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726,476.43	121,247,475.05	-14.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4	0.99	-15.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8.62%	13.3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5.17%	36.76%	-
流动比率	0.42	0.54	-
利息保障倍数	-4.53	-2.21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6,252.85	-5,388,226.10	46.25%
应收账款周转率	3.61	3.97	-

存货周转率	38.30	64.94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3%	-25.3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69%	-42.63%	—
净利润增长率%	-24.65%	-104.8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478,752.69	5.01%	4,857,333.32	2.53%	95.14%
应收票据	0		0		
应收账款	9,279,208.57	4.91%	7,859,548.57	4.10%	18.06%
存货	1,053,882.69	0.56%	561,026.50	0.29%	87.85%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固定资产	821,446.86	0.43%	681,817.73	0.36%	20.48%
在建工程	0		0		
无形资产	159,023,850.76	84.06%	168,865,689.84	88.08%	-5.83%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10.57%	20,000,000.00	10.43%	0%
长期借款	10,050,000.00	5.31%	22,300,000.00	11.63%	-54.93%
其他流动资产	8,955,371.08	4.73%	8,527,753.57	4.45%	5.01%
应付账款	4,841,841.96	2.56%	1,265,228.16	0.66%	282.69%
其他应付款	19,479,809.17	10.30%	6,490,501.89	3.39%	200.13%
资产总计	189,174,471.46		191,718,291.25		-1.3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本期同比增涨 95.14%，主要原因系 2024 年向股东拆借所致；
2、存货：本期同比增涨 87.85%，主要原因系宣城水务一期二阶段水量增加，以及水质变化药剂采购量和使用量增加所致；
3、长期借款：本期同比下降 54.93%，主要原因系宣城水务长期借款到期归还所致；
4、应付账款：本期同比增涨 282.69%，主要原因系宣城水务采购增加所致；
5、其他应付款：本期同比增涨 200.13%，主要原因系 2024 年向股东拆借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	----	------	---------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0,922,736.44	-	32,787,499.99	-	-5.69%
营业成本	38,770,227.44	125.38%	37,166,164.17	113.35%	4.32%
毛利率%	-25.38%	-	-13.35%	-	-
销售费用	0	0%	0	0%	0%
管理费用	4,587,399.31	14.84%	4,844,562.69	14.78%	-5.31%
研发费用	796,099.45	2.57%	648,069.37	1.98%	22.84%
财务费用	2,967,623.44	9.60%	3,397,900.13	10.36%	-12.66%
信用减值损失	-153,789.16	-0.50%	76,834.85	0.23%	-300.16%
其他收益	765,809.87	2.48%	847,523.06	2.58%	-9.64%
营业利润	-16,307,249.94	-52.74%	-12,908,347.24	-39.37%	-26.33%
营业外收入	0.94	0%	9.57	0%	-90.18%
营业外支出	89,319.60	0.29%	3,018.77	0.01%	2,858.81%
净利润	-17,520,998.62	-56.66%	-14,055,884.27	-42.87%	-24.6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同比上涨 300.16%，主要原因系西华水务应账款收款尚未收回，使应收账款账龄延长，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比例由 5%提高 10%所致；
2、营业外支出：本期同比增加 2858.81%，主要原因系宣城水务行政处罚所致；
3、营业利润：本期同比下降 26.33%，主要原因系一方面，澳新水务前期提标补差有部分收入在 2023 年确认，另一方，宣城水务一期二阶段 2024 年水量增加导致药剂经营成本增加，故营业利润 2024 年比 2023 年下降较大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0,920,094.32	32,787,499.99	-5.70%
其他业务收入	2,642.12	0	
主营业务成本	38,770,227.44	37,166,164.17	4.32%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污水处理	30,920,094.32	38,770,227.44	-25.36%	-5.70%	4.32%	-12.01%
其他收入	2,642.12	0				0%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安徽	24,549,622.64	34,231,278.81	-39.44%	-7.13%	6.43%	-17.76%
河南	6,370,471.68	4,538,948.63	28.75%	0.27%	-9.25%	7.48%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马鞍山澳新水务处理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收入含提标后前期补差水费收入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园开发管理委员会	14,812,641.51	47.90%	否
2	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9,736,981.13	31.49%	否
3	西华县污水处理中心	6,370,471.68	20.60%	否
合计		30,920,094.32	99.99%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宜春欧彩供应链有限公司	8,530,753.83	32.14%	否
2	宣城市宣州区小强处理材料经营部	6,638,715.15	25.01%	否
3	宣城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5,024.00	7.55%	否
4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宣城供电公司	1,973,570.14	7.44%	否
5	宣城凝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06,508.00	6.43%	否
合计		20,854,571.12	78.57%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6,252.85	-5,388,226.10	46.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394.00	-7,689.76	-3,728.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2,066.22	-49,112,321.13	115.91%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同比增涨 46.25%，主要原因系 2023 年缴纳企业所得税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同比下降 3728.39%，主要原因系 2023 年投资收益收到现金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同比增涨 115.91%，主要原因系 2023 年归还借款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污水处理	11,180,000.00	113,099,491.95	- 57,714,556.81	14,812,641.51	- 21,186,754.00
西华县康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污水处理	11,380,000.00	33,013,797.52	13,499,276.05	6,370,471.68	2,026,006.08

司							
马 鞍 山 澳 新 水 务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污 水 处 理	11,580,000.00	34,608,958.27	15,044,706.72	9,739,623.25	5,937,073.13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宣城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相关	经营
西华县康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相关	经营
马鞍山澳新水务有限公司	相关	经营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杨峰先生持有公司 52,029,392 股并担任公司董事长，余阳女士持有公司 51,073,854 股并担任公司董事，龚德明先生与余阳女士系夫妻关系并担任公司总经理，三者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对公司拥有绝对控股权。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公司

	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以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的情况发生，但未来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或做出不利于公司利益决策的可能。 应对措施：为防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除已经采取的相关措施外，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加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经营意识，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遵照相关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
二、业务量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公司通过获取特许经营权承建 BOT 项目的污水处理项目，通过收取污水运营服务费获取稳定收益。虽然公司污水处理厂均与项目所在地政府签订特许经营和保底水量协议，但如果业务量达不到预期，公司无法实现预期的营业收入，虽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行，但可能影响到公司的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完善工艺流程，降低经营成本；另一方面公司加强与当地政府沟通，新引入企业建设投产及一企一管的建设，确保业务量的提升带动公司提标及二、三期工程建设。
三、对前五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由于公司污水处理 BOT 项目直接由市政污水处理管网接入，单一地由 BOT 项目所在地市政部门提供污水，因此，公司子公司相应的收费对象为项目所在地市政部门或下属管理公司，2024 年度，对前五大客户占到收入的 100%。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拓展新项目，以降低对现有三大客户的依赖程度。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为 9,279,208.57 元。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虽然应收账款对象大部分为市政部门或下属管理公司，具备较高资信和偿债能力，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

	加，其中可能存在着部分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对公司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除制定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外，还应指派专人负责与政府部门对接，了解并熟悉政府付款审批流程，及时向当地政府报送相关收款资料。
五、短期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企业对 BOT 项目设备投入资金较大，流动比率相对较低。由于公司承建的污水处理厂都采用 BOT 模式，这需要公司先期投入大量资金，再从长达 25-30 年的特许经营期限中获取收益，这对公司资本实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另外，企业还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技术研发和购置专业化生产设备。 公司自有资金有限，融资渠道较为狭窄，资金短缺的风险可能直接影响到公司的资金周转。2024 年度，公司流动比率为 0.42，若公司近几年不能实现销售收入稳定增长并且持续盈利，获得充足的现金流，公司将面临短期偿债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合理的融资规划，合理安排融资结构，增加融资渠道和方式。
六、竞争加剧的风险	污水处理业务发展是以规模扩张为核心的，需要不断增加项目数量，提高市场占有率，而投建新的污水处理厂、兼并收购已有污水处理厂是污水处理企业规模扩张最主要的两个渠道，其所面临的市场竞争也主要来自于这两方面。随着环保产业的快速发展，污水处理呈现出广阔的市场前景和发展空间，吸引了国内外大量企业进入，虽然污水处理存在着技术壁垒、资金壁垒和资质壁垒，但随着该行业的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会有更多规模较大、实力较强的企业将加入行业的竞争中，若公司在行业竞争中无法技术更新其技术，提高其服务质量和经营管理水平，则公司的市场地位可能下降，其经营业绩就可能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合理的融资规划，合理安排融资结构，增加融资渠道和方式。

七、资金周转的风险	由于公司承建的污水处理厂都采用 BOT 模式,这需要公司先期投入大量资金,再从长达 25-30 年的特许经营期限中获取收益,这对公司资本实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另外,企业还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技术研发和购置专业化生产设备。公司自有资金有限,融资渠道较为狭窄,资金短缺的风险可能直接影响到公司的资金周转。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合理的融资规划,合理安排融资结构,增加融资渠道和方式,同时加快应收账款的回笼。
八、管理不当带来的潜在环境风险	随着污水处理厂的国家排放标准逐步提高,检测指标逐步增多,公司存在因管理不当造成出水水质超标的可能;此外,由于个别排放主体未能严格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排放,造成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大幅超过设计进水标准,亦可能导致公司存在出水水质超标的可能。上述问题会带来潜在的环境风险。 应对措施:当地政府建立一企一管,建设在线数据指标监控,并与当地环保部门联合定期对各企业在线数据进行检查,确保进水水质达到进水标准。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1	澳新水务	12,000,000.00	0	7,300,000.00	2019年7月31日	2027年7月31日	连带	否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2	宣城水务	50,000,000.00	0	25,000,000.00	2020年12月30日	2028年6月30日	连带	否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合计	-	62,000,000.00	0	32,300,0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无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62,000,000.00	32,3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10,000.00	16,966.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260,000,000.00	52,300,0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宣城水务和澳新水务危废物必须由有相应资质的危废处置公司处理，确保公司正常运营。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2月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2月1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不会占用股份公司资金、资产、资源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2月1日		挂牌	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	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不通过与公司的关联	正在履行中

					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 不进行有损公司及其利益的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2月1日		挂牌	关于子公司土地、房产权属证书不完备事项	对公司或子公司因房地产使用方面的问题而受到的行政处罚或遭受的其他损失进行及时、足额的补偿。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2月1日		挂牌	关于芜湖铭源事项	任何原因导致芜湖铭源与诚源环保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 则将其所持芜湖铭源股权转让给不存任何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诚源环保; 诚源环保在同等条件下具有优先购买权。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2月1日		挂牌	对跟进办理排污许可证	涂县未普遍实行排污许可证管理制度, 未发放排污许可证, 实控人将积极跟进澳新水务排污许可证的办理工作。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2月1日		挂牌	关于规范用工事项	并被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补缴或员工要求公司补缴时, 自愿代替公司承担包括补缴责任在内的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2月1日		挂牌	对澳新环保事项	将澳新环保转让出集团公司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6年12月1日		挂牌	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	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不通过与公司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进行有损公司及其利益的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0,699,998.00	25.00%	- 12,768,463.00	17,931,535.00	14.6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775,811.00	20.99%	- 12,768,463.00	13,007,348.00	10.59%
	董事、监事、高管	4,924,187.00	4.01%	0	4,921,187.00	4.01%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2,100,002.00	75.00%	12,768,463.00	104,868,465.00	85.4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7,327,435.00	62.97%	12,768,463.00	90,095,898.00	73.37%
	董事、监事、高管	14,772,567.00	12.03%	0	14,772,567.00	12.03%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22,800,000.00	-	0	122,8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杨峰	52,029,392	0	52,029,392	42.37%	39,022,044	13,007,348		
2	余阳	51,073,854	0	51,073,854	41.59%	51,073,854	0		
3	江美芳	11,033,752	0	11,033,752	8.99%	8,275,314	2,758,438		
4	陈恩莲	5,749,258	0	5,749,258	4.68%	4,311,944	1,437,314		

5	丁英杰	1,838,959	0	1,838,959	1.50%	1,379,220	459,739		
6	周才军	1,074,785	0	1,074,785	0.88%	806,089	268,696		
合计		122,800,000	0	122,800,000	100%	104,868,465	17,931,535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董事长杨峰和余阳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其余公司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 是 ☐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杨峰	董事长	男	1957年12月	2022年4月8日	2025年4月7日	52,029,329	0	52,029,329	42.37%
余阳	董事	女	1966年10月	2022年4月8日	2024年3月19日	51,073,854	0	51,073,854	41.59%
陈恩莲	董事	女	1967年10月	2022年4月8日	2025年4月7日	5,749,258	0	5,749,258	4.68%
江美芳	董事	女	1983年7月	2022年4月8日	2025年4月7日	11,033,752	0	11,033,752	8.99%
周才军	董事	男	1967年3月	2022年4月8日	2025年4月7日	1,074,785	0	1,074,785	0.88%
孙金萍	监事会主席	女	1969年1月	2022年4月8日	2025年4月7日	0	0	0	0%
毛定飞	监事	男	1961年11月	2022年4月8日	2025年4月7日	0	0	0	0%
毛庆杰	监事	男	1975年9月	2022年4月8日	2025年4月7日	0	0	0	0%
龚德明	总经理	男	1962年11月	2022年4月8日	2025年4月7日	0	0	0	0%
龚德明	董事	男	1962年11月	2024年3月19日	2025年4月7日	0	0	0	0%
丁英杰	董事会秘书	男	1972年12月	2022年4月8日	2025年4月7日	1,838,959	0	1,838,959	1.5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杨峰和董事余阳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董事余阳与高级管理人员龚德明为夫妻关系，其余公司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0	0	0	10
生产人员	25	4	4	25
技术人员	5	0	0	5
销售人员	0	0	0	0
财务人员	7	0	0	7
员工总计	47	4	4	4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15	15
专科	5	5
专科以下	25	25
员工总计	47	4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薪酬政策：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按时向员工支付各项工资薪酬、奖金福利，建立并完善了《绩效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体系，每月根据绩效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计发浮动工资，根据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和公司的经营状况，适时调整员工固定薪资。
- 2、培训计划：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加强员工培训工作。不仅全面实施入职培训、集中培训，还根据各部门、岗位情况实行岗位培训、部门内部培训等。
- 3、报告期内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0 人。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已按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在《公司章程》中约定了投资者纠纷解决机制，涵盖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战略决策、技术研发、销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会计等公司营运活动的所有环节，并在公司各个层面得到了有效执行。

本年度公司严格执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未出现重大差错事件。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挂牌公司不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不存在出纳人员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25)第 0536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沈书豪	张晓奋		
	2 年	2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20			

审 计 报 告

众会字(2025)第 05361 号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源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诚源环保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以前年度保留意见

2022 年诚源环保公司因与宜春斌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股权转让或重组之中介合同》支付乙方服务费总额 1,500.00 万元人民币事项被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期我们仍然无法从诚源环保公司获取上述服务费发生、准确性认定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核实上述服务费发生的商业合理性、计价准确性。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诚源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诚源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诚源环保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如上述“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我们无法就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利润表中列支的支付对象为宜春斌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金额为 1,500.00 万元的服务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与该事项相关的其他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诚源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诚源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诚源环保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诚源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诚源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诚源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诚源环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书豪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晓奋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25 日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9,478,752.69	4,857,333.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	9,279,208.57	7,859,548.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3	44,014.50	51,197.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	48,670.41	109,193.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	1,053,882.69	561,026.5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	8,955,371.08	8,527,753.57
流动资产合计		28,859,899.94	21,966,052.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	821,446.86	681,817.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	336,008.40	
无形资产	5.9	159,023,850.76	168,865,689.8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0	133,265.50	204,731.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314,571.52	169,752,238.72
资产总计		189,174,471.46	191,718,291.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1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2	4,841,841.96	1,265,228.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3	667,368.98	731,368.10
应交税费	5.14	563,529.95	237,180.92
其他应付款	5.15	19,479,809.17	6,490,501.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6	22,405,080.80	11,8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957,630.86	40,524,279.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17	10,050,000.00	22,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18	155,080.8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19	7,285,283.37	7,646,537.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90,364.17	29,946,537.13
负债合计		85,447,995.03	70,470,816.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20	122,800,000.00	12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1	711,055.18	711,055.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2	12,506,140.88	12,192,870.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3	-32,290,719.63	-14,456,450.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726,476.43	121,247,475.0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726,476.43	121,247,475.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9,174,471.46	191,718,291.25

法定代表人：杨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德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周官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47,027.01	2,390,826.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5.1	162,760,544.95	151,954,734.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050,000.00	5,13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2,125.46
流动资产合计		170,607,571.96	154,677,686.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2	34,671,000.00	34,67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8,463.14	375,944.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6,008.40	
无形资产		433.19	433.1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7.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305,904.73	35,048,385.32
资产总计		205,913,476.69	189,726,071.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4,020.00	276,350.00
应交税费		38,947.44	3,304.41
其他应付款		17,842,297.18	5,011,067.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080.8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190,345.42	25,290,721.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5,080.8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080.80	
负债合计		38,345,426.22	25,290,721.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22,800,000.00	12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32,507.90	1,832,507.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06,140.88	12,192,870.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429,401.69	27,609,971.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7,568,050.47	164,435,349.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205,913,476.69	189,726,071.76

益) 合计			
-------	--	--	--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5.24	30,922,736.44	32,787,499.99
其中：营业收入	5.24	30,922,736.44	32,787,499.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842,007.09	46,620,205.14
其中：营业成本	5.24	38,770,227.44	37,166,164.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25	720,657.45	563,508.78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26	4,587,399.31	4,844,562.69
研发费用	5.27	796,099.45	648,069.37
财务费用	5.28	2,967,623.44	3,397,900.1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5.29	765,809.87	847,523.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0	-153,789.16	76,834.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307,249.94	-12,908,347.24
加：营业外收入	5.31	0.94	9.57
减：营业外支出	5.32	89,319.60	3,018.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96,568.60	-12,911,356.44
减：所得税费用	5.33	1,124,430.02	1,144,527.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20,998.62	-14,055,884.2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20,998.62	-14,055,884.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20,998.62	-14,055,884.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520,998.62	-14,055,884.2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520,998.62	-14,055,884.2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1

法定代表人：杨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德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周官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15.3	1,415,094.34	2,358,490.47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5,253.00	28,719.9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14,579.98	2,411,893.2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4,700.63	-186,643.8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246.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	4,050,000.00	5,13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07.97	-59.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2,669.96	5,236,708.51
加：营业外收入			9.57
减：营业外支出		13.48	523.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02,656.48	5,236,194.90
减：所得税费用		469,955.94	240,252.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2,700.54	4,995,942.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2,700.54	4,995,942.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32,700.54	4,995,942.5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200,885.60	35,624,8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6,665.48	381,759.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1.1	176,599.71	5,884,86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74,150.79	41,891,422.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427,837.09	32,276,035.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64,728.61	4,721,191.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9,261.33	7,062,190.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1.2	2,268,576.61	3,220,230.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70,403.64	47,279,64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6,252.85	-5,388,226.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7,152.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152.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4,394.00	343,842.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394.00	343,842.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394.00	-7,689.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33,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39,8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39,820.00	33,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800,000.00	70,9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22,672.98	11,262,321.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5,08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27,753.78	82,212,321.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2,066.22	-49,112,321.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1,419.37	-54,508,236.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57,333.32	59,365,570.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8,752.69	4,857,333.32

法定代表人：杨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德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周官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2,500,000.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460.51	5,419,57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3,460.51	7,919,576.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8,482.73	1,550,078.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507.08	4,538,01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6,213.74	30,650,844.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78,203.55	36,738,936.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4,743.04	-28,819,359.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07,152.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7,152.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96.00	4,1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96.00	4,1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96.00	9,503,002.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33,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39,8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39,820.00	33,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58,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72,768.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5,08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05,080.80	65,872,768.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4,739.20	-32,772,768.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6,200.16	-52,089,125.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0,826.85	54,479,952.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47,027.01	2,390,826.8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800,000.00				711,055.18				12,192,870.83		- 14,456,450.96	121,247,475.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800,000.00				711,055.18				12,192,870.83		- 14,456,450.96	121,247,475.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313,270.05		- 17,834,268.67	-17,520,998.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7,520,998.62	-17,520,998.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3,270.05		-313,270.05		
1. 提取盈余公积									313,270.05		-313,270.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2,800,000.00				711,055.18				12,506,140.88		- 32,290,719.63	103,726,476.43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800,000.00				711,055.18				11,693,276.57		7,344,227.58		142,548,559.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800,000.00				711,055.18				11,693,276.57		7,344,227.58		142,548,559.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9,594.26		- 21,800,678.54		-21,301,084.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4,055,884.27		-14,055,884.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99,594.26		-7,744,794.27		-7,245,200.01	
1. 提取盈余公积								499,594.26		-499,594.2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45,200.01		-7,245,200.0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2,800,000.00				711,055.18				12,192,870.83		- 14,456,450.96	121,247,475.05

法定代表人：杨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德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周官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800,000.00				1,832,507.90				12,192,870.83		27,609,971.20	164,435,349.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800,000.00				1,832,507.90				12,192,870.83		27,609,971.20	164,435,349.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13,270.05		2,819,430.49	3,132,700.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32,700.54	3,132,700.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3,270.05		-313,270.05	
1. 提取盈余公积									313,270.05		-313,270.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2,800,000.00				1,832,507.90				12,506,140.88		30,429,401.69	167,568,050.47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800,000.00				1,832,507.90				11,693,276.57		30,358,822.88	166,684,607.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800,000.00				1,832,507.90				11,693,276.57		30,358,822.88	166,684,607.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99,594.26		-2,748,851.68	-2,249,257.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95,942.59	4,995,942.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9,594.26		-7,744,794.27	-7,245,200.01

1. 提取盈余公积									499,594.26		-499,594.2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45,200.01	-7,245,200.0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2,800,000.00				1,832,507.90				12,192,870.83		27,609,971.20	164,435,349.93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集团”）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正式成立，取得由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100056333598XG 号的《营业执照》。本集团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为台州市新台州大厦 20-B、20-C，业务性质为新能源和环保行业相关服务，主要经营活动包括环保工程服务、环保技术开发与技术咨询、投资与资产管理，本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2025 年 4 月 25 日。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2 持续经营

经本集团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计提金额大于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或者单项计提金额大于 100 万(含)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大于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或者单项转回金额大于 100 万(含)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金额大于 500 万元(含)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10%(含)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含)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项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大于 100 万元(含)

3.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3.6.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6.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7.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集团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3.7.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7.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7.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7.5 合并程序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集团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集团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集团合并编制。

本集团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集团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集团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集团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重 3 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集团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7.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3.7.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7.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7.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7.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8.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3.8.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10.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10.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11 金融工具

3.11.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集团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集团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续）

3.11.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1.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续）

3.11.3 金融负债的分类（续）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3.11.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3.11.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集团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指导致本集团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3.11.6 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续）

3.11.6 金融工具的计量（续）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集团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11.7 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租赁应收款。

(3)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续）

3.11.7 金融工具的减值（续）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续）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集团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集团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集团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4）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5）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续）

3.11.7 金融工具的减值（续）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应收票据组合 2	评估为正常的、低风险的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3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关联方款项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0%
1-2 年	2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续）

3.11.7 金融工具的减值（续）

5) 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 3.11.7 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账龄组合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0%
1-2 年	2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6) 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合同资产组合 1	账龄组合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0%
1-2 年	2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续）

3.11.7 金融工具的减值（续）

7) 长期应收款减值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他情形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则按照 3.11.7 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确定组合依据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工程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3	账龄组合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0%
1-2 年	2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续）

3.11.8 利得和损失

本集团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集团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1) 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续）

3.11.9 报表列示

本集团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集团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集团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集团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集团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集团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集团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集团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3.11.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12 应收票据

3.12.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1 金融工具。

3.13 应收账款

3.12.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1 金融工具。

3.14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 3.11 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集团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5 其他应收款

3.15.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1 金融工具。

3.16 存货

3.16.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16.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16.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16.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3.16.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7 合同资产

3.17.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集团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3.17.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1 金融工具。

3.18 持有待售资产

3.18.1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8 持有待售资产（续）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8 持有待售资产（续）

3.18.1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续）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18.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集团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集团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19 长期股权投资

3.19.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19.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1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9.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9 长期股权投资（续）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9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9.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9 长期股权投资（续）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19.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时的留存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9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9.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3.19.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19.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建筑物	20	5	4.75
土地使用权	50		2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1 固定资产

3.21.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21.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检测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3.2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3.23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4 无形资产

3.24.1 使用寿命及期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通过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取得的资产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通过 BOT 方式取得的资产按基础设施经营权期限 30 年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24.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5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26 合同负债

3.26.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27 职工薪酬

3.27.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27.2 离职后福利

3.27.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27.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7 职工薪酬（续）

3.27.2 离职后福利（续）

3.27.2.2 设定受益计划（续）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确定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 确定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27.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27.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8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9 收入

3.19.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3.33.1.1 各业务类型收入确认和计量一般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集团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集团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集团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集团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集团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9 收入（续）

3.29.1.2 各业务类型收入确认和计量具体政策（续）

本集团业务类型包括：污水处理，各业务类型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政策如下：

1) 污水处理

根据 BOT 特许经营协议约定，在协议期内，从验收通过之日开始，经双方确定的水量乘以协议确定的单价向政府部门收取法水处理费。进入污水处理厂污水量低于保底水量时按保底水量计算收取污水处理费，超过保底水量的按实际水量计算收取污水处理费。

3.30 合同成本

3.30.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因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期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30.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摊销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1 政府补助

3.31.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31.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31.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31.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31.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1.6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按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之外，对于其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前述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3 租赁

3.33.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3.33.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3.33.2.1 初始确认

在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3.33.2.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33.2.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3.2.4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自租赁期开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折旧。

3.33.2.5 租赁负债

本集团按照租赁日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的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租赁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必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 1) 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以力和信用状况；
- 2) “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 3) “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 4) “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 5) 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33.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3 租赁（续）

3.33.3.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33.3.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3.4 转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集团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租赁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3.33.5 售后租回

本集团按照“收入”附注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3.11 金融工具”。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3.11 金融工具”。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4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3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基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36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36.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关于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回租交易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相关企业会计解释的施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相关企业会计解释的施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的会计处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相关企业会计解释的施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相关企业会计解释的施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38.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 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 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环保税	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	每吨 1.4 元

母公司及各子公司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缴纳
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缴纳
西华县康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缴纳
马鞍山澳新水务处理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缴纳

4.2 税收优惠

(1) 根据财税[2015]78 号文件规定，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污水处理劳务、垃圾处理、污泥处
理处置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70%。子公司西华县康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澳新水务处理有限公司已各自向当地税务机关备案
申请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9 年第 60 号文件规定，符合
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
责任公司、西华县康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鞍山澳新水务处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征收。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本附注期初余额系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期末余额系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期发生额系 2024 年度发生额，上期发生额系 2023 年度发生额。若无特别说明，2024 年 1 月 1 日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一致。

5.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619.39	5,621.40
银行存款	9,473,133.30	4,851,596.52
其他货币资金		115.40
合计	9,478,752.69	4,857,333.32

5.2 应收账款

5.2.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0,310,231.75	8,732,831.75
小计	10,310,231.75	8,732,831.75
减：坏账准备	1,031,023.18	873,283.18
合计	9,279,208.57	7,859,548.57

5.2.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10,231.75	100.00	1,031,023.18	10.00	9,279,208.57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中：					
账龄组合	10,310,231.75	100.00	1,031,023.18	10.00	9,279,208.57
合计	10,310,231.75	100.00	1,031,023.18	10.00	9,279,208.57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32,831.75	100.00	873,283.18	10.00	7,859,548.57
其中：					
账龄组合	8,732,831.75	100.00	873,283.18	10.00	7,859,548.57
合计	8,732,831.75	100.00	873,283.18	10.00	7,859,548.57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应收账款（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310,231.75	1,031,023.18	10.00
合计	10,310,231.75	1,031,023.18	1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73,283.18			873,283.18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7,740.00			157,74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1,031,023.18			1,031,023.18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日余额				
-----	--	--	--	--

5.2.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873,283.18	157,740.00				1,031,023.18
合计	873,283.18	157,740.00				1,031,023.18

5.2.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2.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3,963,131.75	38.44	39,6313.18
西华县城市发展的服务中心	3,752,700.00	36.40	375,270.00
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594,400.00	25.16	259,440.00
合计	10,310,231.75	100.00	1,031,023.18

5.3 预付款项

5.3.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516.50	80.69	43,339.56	84.65
1~2 年	640.00	1.46		
2~3 年			7,858.00	15.35
3 年以上	7,858.00	17.85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计	44,014.50	100.00	51,197.56	100.00
----	-----------	--------	-----------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预付账款（续）

5.3.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公司	11,410.85	25.93
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640.00	24.17
无锡博悦自控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	15.9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宣城石油分公司	6,500.00	14.77
杭州富阳硕华电子有限公司	3,200.00	7.27
合计	38,750.85	88.04

5.4 其他应收款

5.4.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670.41	109,193.01
合计	48,670.41	109,193.01

5.4.2 其他应收款

5.4.2.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794.40	105,159.94
1 至 2 年	41,437.07	14,617.93
2 至 3 年	3,151.12	4,078.16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年以上	1, 554. 17	1, 554. 17
小计	60, 936. 76	125, 410. 20
减：坏账准备	12, 266. 35	16, 217. 19
合计	48, 670. 41	109, 193. 01

5.4.2.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款项	1, 790. 27	6, 385. 33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40, 019. 20	83, 904. 00
应收暂付款	19, 127. 29	35, 120. 87
小计	60, 936. 76	125, 410. 20
减：坏账准备	12, 266. 35	16, 217. 19
合计	48, 670. 41	109, 193. 01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其他应收款(续)

5.4.2.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6,217.19		3,950.84			12,266.35
合计	16,217.19		3,950.84			12,266.35

5.4.2.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5.4.2.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胡良福	往来款	37,782.00	1-2 年	62.00	7,556.40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台州石油分公司	油费	5,973.82	1 年以内	9.80	597.38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马鞍山当涂石油分公司	油费	5,000.00	1 年以内	8.21	500.00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费	2,300.00	1-2 年	3.78	460.00
芜湖融汇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款	2,237.20	2-3 年	3.67	671.16
合计		53,293.02		87.46	9,784.94

5.4.2.6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存货

5.5.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面 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 价值
原材料	1,053,882.69		1,053,882.69	561,026.50		561,026.50
合计	1,053,882.69		1,053,882.69	561,026.50		561,026.50

5.5.2 本集团报告期内存货经过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

5.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8,955,371.08	8,186,537.44
预缴企业所得税		315,369.33
待摊房租费		25,846.80
合计	8,955,371.08	8,527,753.57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7.1 固定资产汇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21,446.86	681,817.73
合计	821,446.86	681,817.73

5.7.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	检测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4,048.29	728,022.66	1,267,602.33	1,664,263.31	3,813,936.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893.79	216,612.58		340,506.37
（1）购置		123,893.79	216,612.58		340,506.37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54,048.29	851,916.45	1,484,214.91	1,664,263.31	4,154,442.9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6,345.90	622,580.89	1,048,711.04	1,314,481.03	3,132,118.86
2. 本期增加金额		33,376.22	88,213.67	79,287.35	200,877.24
（1）计提		33,376.22	88,213.67	79,287.35	200,877.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46,345.90	655,957.11	1,136,924.71	1,393,768.38	3,332,996.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702.39	195,959.34	347,290.20	270,494.93	821,446.86
2. 期初账面价值	7,702.39	105,441.77	218,891.29	349,782.28	681,817.73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使用权资产

5.8.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65,242.40	4652,42.40
(1) 新增租赁	465,242.40	465,242.4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65,242.40	465,242.4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234.00	129,234.00
(1) 计提	129,234.00	129,234.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9,234.00	129,234.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6,008.40	336,008.40
2. 期初账面价值		

5.9 无形资产

5.9.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宣城水务污水处理 BOT 项目一期工程	马鞍山澳新水务污水 处理 BOT 项目	西华康洁污水处理 BOT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9,572,429.10	46,754,251.74	43,117,434.08	52,350.00	219,496,464.9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9,572,429.10	46,754,251.74	43,117,434.08	52,350.00	219,496,464.92
二、累计摊销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期初余额	24,251,416.00	13,449,932.85	12,877,509.42	51,916.81	50,630,775.08
2. 本期增加金额	6,511,085.00	1,867,531.92	1,463,222.16		9,841,839.08
(1) 计提	6,511,085.00	1,867,531.92	1,463,222.16		9,841,839.0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0,762,501.00	15,317,464.77	14,340,731.58	51,916.81	60,472,614.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809,928.10	31,436,786.97	28,776,702.50	433.19	159,023,850.76
2. 期初账面价值	105,321,013.10	33,304,318.89	30,239,924.66	433.19	168,865,689.8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5.10.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637,928.14	133,265.50	889,500.37	204,731.15
合计	637,928.14	133,265.50	889,500.37	204,731.15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5.10.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7,118,377.27	11,995,315.16
信用减值准备	405,361.39	
营业收入	50,426,120.92	44,316,508.52
合计	77,949,859.58	56,311,823.68

5.10.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7 年	11,995,315.16	11,99,5315.16	
2029 年	15,123,062.11		
合计	27,118,377.27	11,995,315.16	

5.11 短期借款

5.11.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母公司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4 月 3 日、4 月 17 日向浙江泰隆商业银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分别借款 1000 万元、500 万元、500 万元，借款到期日均为 2025 年 3 月 19 日、2025 年 3 月 20 日、2025 年 4 月 8 日，合计借款 2,000 万元。贷款类型为保证借款，保证人龚德明、杨峰、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各保证人承担连带共同保证责任。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11.2 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5.12 应付账款

5.12.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782,584.06	701,408.98
1 至 2 年	4,282.00	253,608.83
2 至 3 年	9,247.00	266,203.78
3 年以上	45,728.90	44,006.57
合 计	4,841,841.96	1,265,228.16

5.12.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徽省碧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1,200.00	在线维保费未结算
合 计	41,200.00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3 应付职工薪酬

5.13.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31,368.10	3,994,392.83	4,058,391.95	667,368.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306,336.66	306,336.66	
合 计	731,368.10	4,300,729.49	4,364,728.61	667,368.98

5.13.2 短期薪酬列示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1,368.10	3,524,092.81	3,588,091.93	667,368.98
2. 职工福利费		268,945.80	268,945.80	
3. 社会保险费		152,854.11	152,854.1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43,290.38	143,290.38	
2. 工伤保险费		9,563.73	9,563.73	
4. 住房公积金		31,920.00	31,92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580.11	16,580.11	
合 计	731,368.10	3,994,392.83	4,058,391.95	667,368.98

5.13.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296,172.06	296,172.06	
2. 失业保险费		10,164.60	10,164.60	
合 计		306,336.66	306,336.66	

5.14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2,880.92	28,905.86
企业所得税	362,846.03	31,234.48
个人所得税	909.68	3,970.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03.87	11.50
教育费附加	1,030.23	6.90
地方教育附加	686.82	4.60
房产税	11,657.64	45,819.25
城镇土地使用税	40,390.00	
印花税	4,358.62	8,306.50
环境保护税	65,370.91	105,643.09
水利建设基金	995.23	13,278.70
合 计	563,529.95	237,180.92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5 其他应付款

5.15.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479,809.17	6,490,501.89
合 计	19,479,809.17	6,490,501.89

5.15.2 其他应付款

5.15.2.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借款	17,789,820.00	5,010,051.17
预提污水处理费	1,640,691.02	1,405,170.50
押金及保证金	33,332.05	33,332.05
其他	15,966.10	41,948.17
合计	19,479,809.17	6,490,501.89

5.15.2.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余阳	3,550,000.00	协商一致延期归还
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640,691.02	污水处理费未结算
合计	5,190,691.02	

5.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250,000.00	11,8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5,080.80	
合 计	22,405,080.80	11,800,000.00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7 长期借款

5.17.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50,000.00	22,300,000.00
合 计	10,050,000.00	22,3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说明：

- (1) 马鞍山澳新水务处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9 月 9 日向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700 万元、500 万元，借款到期日分别为 2027 年 7 月 31 日、2027 年 9 月 9 日，合计借款 1,200 万元。2020 年已偿还 15 万元，2021 年已偿还 50 万元，2022 年已偿还 90 万元，2023 年已偿还 135 万元，2024 年已偿还 180 万元，期末余额 730 万元（已将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5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贷款类型为质押、保证借款，保证人龚德明、余阳、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各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质押物为当涂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收费权。
- (2) 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与宣城皖南农村商业银行宣州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还款日期为借款期限内每半年还款 500 万元。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2021 年 3 月 26 日、2021 年 7 月 20 日、2022 年 2 月 28 日提款 1,700 万元、1,300 万元、1,000 万元和 1,000 万元，合计已提款 5,000 万元。2021 年已偿还 500 万元，2022 年已偿还 860 万元，2023 年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已偿还 1,140 万元，期末余额 2,500 万元（已将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贷款类型为质押、保证借款，保证人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质押物为 2020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期间内发生的所有应收账款。

(3) 子公司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有两笔到期贷款需要归还，贷款合计 1,000.00 万元，到期日分别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在上述规定的到期日未归还上述款项，后于 2025 年 1 月，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已归还 550.00 万元贷款，剩余 450 万截止报告批出日尚未归还。

5.18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5,080.80	
合计	155,080.80	

5.19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646,537.13		361,253.76	7,285,283.37	河南省周口市财政局拨入的“三河三湖”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合计	7,646,537.13		361,253.76	7,285,283.37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0 股本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2,800,000.00						122,800,000.00

5.21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711,055.18			711,055.18
合计	711,055.18			711,055.18

5.22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192,870.83	313,270.05		12,506,140.88
合计	12,192,870.83	313,270.05		12,506,140.88

5.2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456,450.96	7,344,227.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456,450.96	7,344,227.58
加: 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520,998.62	-14,055,884.27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3,270.05	49,9594.2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7,245,200.0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290,719.63	-14,456,450.96

5.2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2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920,094.32	38,770,227.44	32,787,499.99	37,166,164.17
其他业务	2,642.12			
合计	30,922,736.44	38,770,227.44	32,787,499.99	37,166,164.17

5.24.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业务类型		
污水处理	30,920,094.32	38,770,227.44
废铁收入	2,642.12	
合计	30,922,736.44	38,770,227.44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426.58	25,249.20
教育费附加	1,3043.86	12,348.29
地方教育附加	8,695.91	8,232.18
房产税	4,6630.56	59,374.0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62,535.00	20,195.00
印花税	12,340.54	22,455.25
环境保护税	337,685.22	376,220.16
水利建设基金	17,299.78	39,434.62
合 计	720,657.45	563,508.78

5.2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83,216.38	60,510.66
差旅费	123,044.45	127,136.089
邮电费	76,851.46	58,357.49
业务招待费	571,293.98	642,981.94
工资	1,850,395.51	1,976,032.22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0,199.73	17,875.32
社保费	185,733.39	189,830.51
住房公积金	31,920.00	52,328.00
福利费	263,645.80	251,015.39
折旧费用	106,074.88	86,348.94
物业费	15,958.30	15,765.85
车辆费用	222,109.87	166,504.94
中介服务费	501,401.08	627,007.62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招聘费		31,151.89
租赁费	155,080.80	184,932.93
污水管理费	235,520.52	234,877.50
修理费	79,570.92	30,920.71
绿化费	53,509.24	33,064.43
其他费用	5,993.00	23,800.27
宣传费	15,880.00	8,120.00
辞退福利		26,000.00
合 计	4,587,399.31	4,844,562.69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7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284,347.46	19,6679.00
人员人工	366,275.30	369,842.61
折旧和摊销	94,401.74	77,177.76
其他费用	51,074.95	4,370.00
合 计	796,099.45	648,069.37

5.2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022,672.98	4,017,121.12
减:利息收入	60,897.32	625,031.41
利息净支出	2,961,775.66	3,392,089.71
银行手续费	5,847.78	5,810.42
合计	2,967,623.44	3,397,900.13

5.29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河三湖建设补助款	361,253.76	361,253.76
增值税退税款	275,495.48	139,419.39
土地使用税退税	121,170.00	242,340.00
一次性就业维稳补贴	7,890.63	6,805.75
增值税加计抵减		75,803.06
惠企补助		20,000.00
电费		1,901.10
合计	765,809.87	847,523.06

5.3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7,740.00	87,005.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50.84	-10,170.15
合 计	-153,789.16	76,834.85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94	9.57	0.94
合 计	0.94	9.57	0.94

5.3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	84,028.18	878.03	84,028.1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40.74	
其他	5,291.42		5,291.42
合 计	89,319.60	3,018.77	89,319.60

5.33 所得税费用

5.33.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52,964.37	1,116,614.39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465.65	27,913.44
合 计	1,124,430.02	1,144,527.83

5.33.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396,568.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99,142.1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40,662.55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98,903.4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9,414.9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5,325.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82,105.88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未来适用税率变化的影响	-30,088.56
收入纳税调增额	1,527,403.10
所得税费用	1,124,430.02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4 现金流量表项目

5.34.1.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0,897.32	297,878.62
补贴收入	7,890.63	28,706.85
收到往来款、代垫款	107,810.82	5,558,268.22
其他	0.94	9.57
合计	176,599.71	5,884,863.26

5.34.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管理费用	1,797,357.18	2,930,999.98
支付的研发费用	335,422.41	201,049.00
支付的财务费用	5,847.78	5,810.30
支付往来款、代垫款	40,629.64	81,493.22
营业外支出	89,319.60	878.03
合计	2,268,576.61	3,220,230.53

5.34.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2.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股东借款	14,239,820.00	
合计	14,239,820.00	

5.34.2.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股东借款	1,450,000.00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赁	155,080.80	
合计	1,605,080.80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3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520,998.62	-14,055,884.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53,789.16	-76,834.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0,877.24	260,064.5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9,234.00	
无形资产摊销	9,841,839.08	9,849,548.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40.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22,672.98	3,689,968.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465.65	27,913.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2,856.19	22,531.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05,178.87	-29,413,201.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102,902.72	24,305,526.3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6,252.85	-5,388,226.1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478,752.69	4,857,333.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57,333.32	59,365,570.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1,419.37	-54,508,236.99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5.35.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478,752.69	4,857,333.32
其中：库存现金	5,619.39	5,621.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473,133.30	4,851,596.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5.4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8,752.69	4,857,333.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36 租赁

5.36.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本集团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向张永信租入位于台州市新台州大厦和 20-B 房屋用于办公，房屋年租金(含税价)为 162,834.84 元，租赁期为 2024 年 3 月 2 日至 2027 年 3 月 1 日。本期计入使用权资产 46,5242.40 元，并计提使用权资产折旧 129,234.0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权资产净值为 336,008.40 元。

6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上年一致，未发生变更。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7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7.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7.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宣城	1,118 万元	安徽宣城	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华县康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河南周口	1,138 万元	河南周口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马鞍山澳新水务处理有限公司	安徽马鞍山	1,158 万元	安徽马鞍山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8 政府补助

8.1 报告期末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8.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646,537.13			361,253.76		7,285,283.3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646,537.13			361,253.76		7,285,283.37	

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河三湖建设补助款	361,253.76	361,253.76
增值税退税款	275,495.48	139,419.39
土地使用税退税	121,170.00	242,340.00
一次性就业维稳补贴	7,890.63	6,805.75
增值税加计抵减		75,803.06
惠企补助		20,000.00
电费		1,901.10
合计	765,809.87	847,523.06

9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包括货币资金、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

9.1 金融工具的风险

9.1.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的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计量风险的方法：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有关。为控制该项风险，本集团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9.1.1.1 应收账款

本集团仅与政府所属单位及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 100% 源于政府所属部门及单位。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净额为 9279208.57 元。本集团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虽然应收账款对象大部分为市政部门或下属管理公司，具备较高资信和偿债能力，但随着集团业务的发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展和市场竞争的加剧，集团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其中可能存在着部分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对集团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集团除制定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外，还指派专人负责与政府对接，了解并熟悉政府付款审批流程，及时向当地政府报送相关收款资料。

9.1.1.2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往来款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9.1.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对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计量风险的方法：为控制该项风险，本集团综合运用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集团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资产为 28,859,899.94 元，流动负债为 67,957,630.86 元，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 39,097,730.92 元。本集团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本集团将通过加强资金管理、主动加强与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交流协作，全力推动子公司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单价的提升事项尽快落地实施，并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提高资金回笼速度等措施积极应对流动性风险，确保集团的持续稳定运营。

由于本集团对 BOT 项目设备投入资金较大，流动比率相对较低。由于本集团承建的污水处理厂都采用 BOT 模式，这需要集团先期投入大量资金，再从长达 25-30 年的特许经营期限中获取收益，这对集团资本实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另外，集团还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技术研发和购置专业化生产设备。集团自有资金有限，融资渠道较为狭窄，资金短缺的风险可能直接影响到集团的资金周转。2024 年度，集团流动比率为 0.42，若公司近几年不能实现销售收入稳定增长并且持续盈利，获得充足的现金流，集团将面临短期偿债和资金周转的风险。集团将建立合理的融资规划，合理安排融资结构，增加融资渠道和方式，同时加快应收账款的回笼。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9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9.1.2.1 非衍生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4,841,841.96			4,841,841.96
应付职工薪酬			667,368.98			667,368.98
应交税费			563,529.95			563,529.95
其他应付款			19,479,809.17			19,479,809.17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22,405,080.00			22,405,080.00
长期借款				10,050,000.00		10,050,000.00
租赁负债				155,080.80		155,080.80

项目	期初余额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265,228.16			1,265,228.16
应付职工薪酬			731,368.10			731,368.10
应交税费			237,180.92			237,180.92
其他应付款			6,490,501.89			6,490,501.89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11,800,000.00			11,800,000.00
长期借款				22,300,000.00		22,300,000.00

9.1.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集团市场风险主要系利率风险。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9.1.3.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借款利率情况：2024 年度，公司短期借款期初余额 2,000.00 万元，本期增加 2,000.00 万元，本期减少 2,000.00 万元，期末余额 2,000.00 万元。合同约定借款利率均为固定月利率。

假设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则可能影响本公司本期的净利润 15.00 万元。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0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0.1 本集团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名称	性质	与本集团关系	投资额（元）	股权比例（%）
杨峰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52,029,392.00	42.37
余阳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董事	51,073,854.00	41.59
龚德明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余阳之配偶、总经理		

本集团由自然人杨峰、余阳和龚德明夫妻共同控制。

10.2 本集团的子公司情况

本集团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7.1 。

10.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浙江启明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龚德明持股 90.00%
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启明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持股 47.00%
台州诚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杨峰持股 97.9592%
上海程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杨峰持股 70.00%
上海丰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杨峰持股 70.00%
台州市开丰曙光实业有限公司	杨峰持股 47%，台州诚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35.00%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0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0.4 关联交易情况

10.4.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0.4.1.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废处置费	16,966.00	5,000.00

10.4.2 关联担保情况

10.4.2.1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龚德明、杨峰、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03-28	2025-03-19	否
		2024-04-17	2025-04-08	否
		2024-04-03	2025-03-20	否
龚德明、余阳	7300,000.00	2019-03-27	2027-07-31	否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07-31	2027-07-31	否
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6-07-01	2028-06-30	否

10.4.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本年向杨峰累计借入 5,000,000.00 元，年末余额 5,000,000.00；向余阳借入资金年初余额 5,000,000.00 元，本年累计借入 9,239,820.00 元，本年累计偿还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50,000.00 元，年末余额 12,789,820.00 元；向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拆入资金年初余额 8,444.04 元，本年累计借入 0.00 元，本年累计偿还 0.00 元，年末余额 8,444.04 元。前述关联方资金拆借均未约定和支付利息。

10.4.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1,536.00	740,931.98

11.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1.5.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	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640.00	10,640.00
其他应付款	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444.04	8,444.04
其他应付款	余阳	12,789,820.00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杨峰	5,000,000.00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2 承诺及或有事项

12.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12.2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13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2025 年 4 月 25 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4 其他重要事项

14.1 子公司污水处理 BOT 项目主要协议条款情况

项目	经营期限	建设运营规模	环保验收及污水处理服务费
马鞍山澳新水务污水处理 BOT 项目	30 年(自 2011 年 11 月开始计算)	1.50 万吨/日	自环保验收提出商业运营申请之日起第十个工作日为开始商业运营日, 计算污水处理服务费; 如因污水进水量不足、进水超标导致环保验收无法正常进行, 自交工验收通过之日起满 30 天时视为可以商业运营。污水处理服务费按保底水量第一年 1.05 万吨/日、第二年 1.275 万吨/日, 第三年 1.5 万吨/日计算。
宣城污水处理 BOT 项目	30 年(自 2010 年 3 月开始计算)	一期一阶段 1.65 万吨/日 二期二阶段 1.65 万吨/日	自开始进水日起 90 日内进行环保验收, 经验收合格污水处理费从开始运行之日第 91 天开始按保底水量支付污水处理费。当开始进水试运行超过 90 日, 由于对方原因不能申请通过环保验收的, 污水处理服务费自环保批准试运行之日起第 91 天开始按保底水量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保底水量第一年 1 万吨/日、第二年 1.4025 万吨/日、第三年 1.65 万吨/日。提标改造完成后(适用于新单价), 一期一阶段保底水量调整为第一年 1.3 万吨/日、第二年 1.485 万吨/日、第三年 1.65 万吨/日; 一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期二阶段保底水量第一年 0.5 万吨/日、第二年 0.6 万吨/日、第三年 0.7 万吨/日、第四年 0.8 万吨/日、第五年 0.9 万吨/天、第六年根据实际情况双方重新约定保底水量。
西华康洁水务污水处理 BOT 项目	30 年(自 2015 年 3 月开始计算)	1.50 万吨/日	自开始进水日起 90 日内经环保验收合格,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按保底水量支付污水处理费。当进水试运行超过 90 日,由于对方原因(水量\水质\选址等)不能通过环保验收的,污水处理服务费自第 91 天开始按保底水量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保底水量第一年 1.05 万吨/日、第二年 1.275 万吨/日、第三年 1.5 万吨/日。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5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5.1 其他应收款

15.1.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050,000.00	5,130,000.00
其他应收款	158,710,544.95	146,824,734.13
合计	162,760,544.95	151,954,734.13

15.1.2 应收股利

15.1.2.1 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马鞍山澳新水务处理有限公司	2,700,000.00	5,130,000.00
西华县康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350,000.00	
合计	4,050,000.00	5,130,000.00

15.1.3 其他应收款

15.1.3.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7,808,660.12	33,663,102.00
1 至 2 年	31,76,9433.07	65,465,495.22
2 至 3 年	62,837,685.04	15,361,096.26
3 年以上	36,296,090.11	32,339,072.01
小计	158,711,868.34	146,828,765.49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减：坏账准备	1,323.39	4,031.36
合计	158,710,544.95	146,824,734.13

15.1.3.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款项		5,348.17
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158,701,691.29	146,802,492.09
应收暂付款	10,177.05	20,925.23
小计	158,711,868.34	146,828,765.49
减：坏账准备	1,323.39	4,031.36
合计	158,710,544.95	146,824,734.13

15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1 其他应收款（续）

15.1.3.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031.36			4,031.36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707.97			2,707.97
本期转销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323. 39			13, 23. 39

15. 1. 3.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 031. 36		2, 707. 97			1, 323. 39
合计	4, 031. 36		2, 707. 97			1, 323. 39

15. 1. 3.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5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1 其他应收款（续）

15.1.3.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与关联公司往来	139,170,336.47	注	87.69	
西华县康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与关联公司往来	10,641,160.90	注	6.71	
马鞍山澳新水务处理有限公司	与关联公司往来	8,889,140.85	注	5.60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台州石油分公司	油费	5,973.82	1 年以内	0.00	597.38
浙江省高速公路停车收费（ETC）	过路费	2,030.31	1 年以内	0.00	203.03
合计		158,708,642.35		100.00	800.41

注：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账龄 1 年以内的 21,470,655.99 元，账龄 1-2 年的 26,029,003.22 元，账龄 2-3 年的 60,708,499.23 元，账龄 3 年以上的 30,962,178.03 元；西华县康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账龄 1 年以内的 500,000.00 元，账龄 1-2 年的 2,680,000.00 元，账龄 2-3 年的 2,128,301.89 元，账龄 3 年以上的 5,332,859.01 元；马鞍山澳新水务处理有限公司账龄 1 年以内的 5,830,000.00 元，账龄 1-2 年的 3,059,140.85 元。

14.2 长期股权投资

14.2.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671,000.00		34,671,000.00	34,671,000.00		34,671,000.00
合计	34,671,000.00		34,671,000.00	34,671,000.00		34,671,000.00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2 长期股权投资（续）

14.2.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1,180,000.00			11,180,000.00		
西华县康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1,380,000.00			11,380,000.00		
马鞍山澳新水务处理有限公司	12,111,000.00			12,111,000.00		
合计	34,671,000.00			34,671,000.00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4.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15,094.13		2,358,490.47	
合计	1,415,094.13		2,358,490.47	

14.3.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业务类型		
技术服务费	1,415,094.34	
合计	1,415,094.34	

14.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50,000.00	5,130,000.00
合计	4,050,000.00	5,130,000.00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5 补充资料

15.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25,294.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318.66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842.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12,133.58	

本集团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对可比会计期间非经常性损益未产生影响。

15.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8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3	-0.15	-0.15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25,294.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318.6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35,975.8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23,842.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2,133.58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